

<<土地承包/农民维权丛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土地承包/农民维权丛书>>

13位ISBN编号：9787801619624

10位ISBN编号：7801619625

出版时间：2005-5

出版时间：人民法院

作者：王明主编

页数：31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土地承包/农民维权丛书>>

### 内容概要

为了更好的保障村民民主权益的行使，我们编选了《村民自治》一书，以期使广大农民朋友能够借此更多的掌握和更好的运用相关法律知识，维护自己的民主权益。

全书分为六大章节，涵盖了村民自治中村民的权利与义务、村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的选举、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村级民主监督制度等六个方面。

《农民维权丛书：村民自治》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语言通俗，举例生动。

本书面向广大农民朋友，语言通俗易懂，风格流畅。

所举案例也是经常发生在农民朋友身边的实例，极具代表性、典型性。

第二、内容全面，实用性强。

全书以《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内容为主线，涵盖了《刑法》、《民法通则》、《行政诉讼法》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覆盖面非常广，针对性强，有利于读者对照自身实际查找问题。

第三、结构独特，案法交融。

本书各章节均采用一问一答的形式，回答准确完整，使读者一目了然。

各章节后均附有一定数量的典型案例，结合现行法律规定，进行简单明确的分析，便于读者理解掌握。

在《农民维权丛书：村民自治》的编写过程中，我们本着实实在在为广大农民解决问题的宗旨，力求将最全面的法律知识、最新的法律规定、最典型的案例分析介绍给农民朋友。

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能够使农民朋友学会如何行使自己的民主权益，在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能够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土地承包/农民维权丛书>>

书籍目录

一、村民自治中村民的权利与义务1.什么是村民？

什么是本村村民？

2.如何判断一个人是否是本村村民？

3.什么是公民？

村民与公民有什么区别？

4.什么是人民？

村民与人民有什么区别？

5.村民与选民有什么区别？

6.什么是权利与义务？

7.什么是公民的基本权利？

具有哪些基本特征？

8.什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

具有哪些基本特征？

9.我国《宪法》中规定的公民的基本权利包括哪些方面？

10.什么是平等权？

平等权包括哪些内容？

11.公民在政治生活方面具有哪些基本权利？

12.什么是宗教信仰自由？

宗教信仰自由包括哪些内容？

13.什么是人身自由？

人身自由包括哪些内容？

14.公民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具有哪些权利？

15.公民在文化教育方面具有哪些权利？

16.公民具有的监督权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17.我国《宪法》中规定的公民的基本义务包括哪些方面？

18.公民维护国家统一与民族团结的义务具体包括哪些内容？

19.遵守宪法的义务包括哪些内容？

20.维护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包括哪些内容？

21.依法服兵役的义务包括哪些内容？

22.依法纳税的义务包括哪些内容？

23.村民的权利义务有哪些内容？

24.什么是村民自治权利义务？

25.在村民自治中村民享有哪些权利？

26.什么是在村民自治中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主要内容是什么？

27.村民享有罢免村委会成员的权利包括哪些内容？

28.村民在村级经济和社会事务中具有哪些自治权？

29.村民对村级事务享有什么样的监督权？

30.村民自治中村民具有哪些方面的义务？

31.村民在村民自治中的政治生活方面具有哪些义务？

32.村民在村民自治中的经济生活方面具有哪些义务？

33.村民在村民自治中的社会生活方面有哪些义务？

34.村民如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35.村委会在维护村民权利义务上承担什么责任？

典型案例1.土地承包期间，承包方到城市居住，村民委员会能否收回其土地承包经营权？

<<土地承包/农民维权丛书>>

2. 女方带子女改嫁后，能否随意变更子女的姓名？

3. 父母是否有剥夺女孩子接受教育的权利？

4. 故意毁坏他人名誉，是否构成侵权？

· · · · · · 二、村民委员会三、村民委员会的选举四、村民会议五、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六、  
村级民主监督制度附录

章节摘录

2.国家计划生育政策的落实方案。

根据我国计划生育政策，在农村某些村民确有实际困难包括独女户要求生二胎的，经过批准可以间隔几年再生二胎。

因此，计划生育是涉及到村民家家户户利益的大事。

村民有权要求村民委员会将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在农村中的落实方案及实施过程毫无保留地公开出来。

3.救灾救济款物的发放情况。

我国每年发生的一些水、旱等自然灾害的受害面积与受害人口大部分集中在农村。

为了帮助灾区人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国家建立了救灾救济制度，并向灾区群众发放救灾救济款物。

这项工作在农村主要是由村民委员会负责完成。

由于款物的发放关系到村民的切身利益，所以村民有权利要求村民委员会把救灾救济款物的发放情况公开。

救灾救济款物的发放必须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的范围、对象和标准及时发放，村民委员会发放救灾救济款物必须做到“三公开”，即公开发放的对象和条件，公开上级拨来的救灾救济款物的数量，公开领取救灾救济款物的村民的名单和领取救灾救济款物的数量等，接受村民监督。

4.水电费的收缴情况。

《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把农村水费、电费的收缴列为村务公开的重要事项。

因此村民有权要求村民委员会把本村水费、电费的收缴情况向全体村民公开，接受监督。

水费、电费的收缴情况一般包括水电管理部门规定的单价、村民每户用水用电的数量，村民每户应缴的水费、电费的数目等。

……

<<土地承包/农民维权丛书>>

编辑推荐

农民朋友们：书中用问答和案例的形式告诉您，村民在村民委员会的选举和管理中享有哪些权利、应承担哪些义务；在村委会的选举中遇到贿选、家族恶势力的干扰、选举程序不规范；在村委会的管理中财务混乱、政务不公开等问题时如何运用相关的法律知识，积极参加对村委会选举、管理工作的监督，维护自己的民主权益。

<<土地承包/农民维权丛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